

证券代码：839319

证券简称：华海股份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华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3月28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华海股份五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3月17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 王文发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关于监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编制了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依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公司经营情况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编制了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 2022 年度经营情况及公司 2023 年度经营计划和管理预期，拟定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有关业务规则的要求，结合公司运营实际，公司编制了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华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4）和《华海

（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05）。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华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后，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和审核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47,693,570.59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36,782,346.83 元。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综合考虑股东投资的合理回报，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拟定公司 2022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

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98 元（含税），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华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华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华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华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公告编号：2023-011）。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华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华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3月28日